

泉州文旅集团人才“扬帆”引育计划 长期招聘简章

(2023 年度第 1 批)

根据《泉州文旅集团人才“扬帆”引育计划实施方案》，现面向国内经营管理和专业技术高端人才发布 2023 年度第 1 批长期招聘岗位，拟招用 11 个岗位、11 名工作人员。

一、招聘岗位相关情况

(一) 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3.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4. 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5. 具备履职所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具有一定年限的岗位职责相关工作经验或一定数量的、具备一定规模的相关项目管理工作经验，具体按各岗位要求执行。

(二) 岗位条件

各计划基本任职条件详见附件《泉州文旅集团人才“扬帆”引育计划长期引才入选条件》。

序号	招用岗位	招用人数	招用条件	招用程序
1	“导航”计划-集团总部内设部门副职岗位（工程管理方向）	1	1. 满足集团人才“扬帆”引育计划中“导航”计划的基本条件； 2. 从事工程管理工作满8年，其中至少3年从事管理岗位。	考核 面试 招用
2	“导航”计划-集团总部内设部门副职岗位（文旅运营方向）	1	1. 满足集团人才“扬帆”引育计划中“导航”计划的基本条件； 2. 从事文旅运营工作满8年，其中至少3年从事管理岗位。	考核 面试 招用
3	“导航”计划-权属一级企业副职领导岗位（旅行社业务方向）	1	1. 满足集团人才“扬帆”引育计划中“导航”计划的基本条件； 2. 从事旅行社业务工作满8年，其中至少3年从事管理岗位。	考核 面试 招用
4	“导航”计划-权属一级企业副职领导岗位（供应链业务方向）	1	1. 满足集团人才“扬帆”引育计划中“导航”计划的基本条件； 2. 从事供应链业务工作满8年，其中至少3年从事管理岗位。	考核 面试 招用

序号	招用岗位	招用人数	招用条件	招用程序
5	“导航”计划-权属一级企业副职领导岗位（基金管理方向）	1	1. 满足集团人才“扬帆”引育计划中“导航”计划的基本条件； 2. 从事基金管理业务工作满8年，其中至少3年从事管理岗位； 3. 需提供所管理的2个超1亿元规模的基金案例。	考核 面试 招用
6	“引航”计划-权属一级企业内设部门副职岗位（投资运营方向）	1	1. 满足集团人才“扬帆”引育计划中“引航”计划的基本条件； 2. 从事投资运营工作满5年，其中至少3年从事管理岗位。	考核 面试 招用
7	“引航”计划-权属一级企业内设部门副职岗位（体育场馆运营方向）	1	1. 满足集团人才“扬帆”引育计划中“引航”计划的基本条件； 2. 从事文创园区、体育场馆或同类型项目运营工作满5年。	考核 面试 招用
8	“引航”计划-权属一级企业内设部门副职岗位（研学旅游业务方向）	1	1. 满足集团人才“扬帆”引育计划中“引航”计划的基本条件； 2. 从事研学旅游工作满5年，其中担任业务管理负责人满2年。	考核 面试 招用

序号	招用岗位	招用人数	招用条件	招用程序
9	“引航”计划-权属一级企业内设部门副职岗位（财务管理方向）	1	1. 满足集团人才“扬帆”引育计划中“引航”计划的基本条件； 2. 从事地产开发行业财务管理工作满5年，其中担任业务管理负责人满2年。	考核 面试 招用
10	“引航”计划-权属二级企业领导班子副职岗位（房地产开发方向）	1	1. 满足集团人才“扬帆”引育计划中“引航”计划的基本条件，年龄放宽至45周岁； 2. 从事地产开发行业工作满5年，其中担任业务管理负责人满2年。	考核 面试 招用
11	“引航”计划-权属二级企业领导班子副职岗位（酒店管理方向）	1	1. 满足集团人才“扬帆”引育计划中“引航”计划的基本条件，年龄放宽至45周岁； 2. 从事四星级及以上酒店管理工作满5年，其中担任酒店运营负责人满2年。	考核 面试 招用

（三）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参加应聘：

1. 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或《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第七十三条所列情形之一的；

2. 因个人原因，导致企业经营管理不善，发生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或出现严重亏损，造成国有或集体资产严重流失和重大经济损失的；个人在企业经营管理活动中有重大弄虚作假行为的；

3. 受过刑事处罚的，或犯罪情节轻微，人民检察院依法作出不起诉决定或者人民法院依法免于刑事处罚的；

4. 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专门机关审查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受到诫勉、组织处理或者党纪政务处分等影响期未满或者期满影响使用的。

5. 被开除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籍的；高等教育期间受到开除学籍处分的，或受到警告以上处分，且尚在处分期内的；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被认定有严重舞弊行为的；

6. 被开除公职的；被机关或者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机关（单位）辞退未满5年的；

7. 经在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查询，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

8. 国家法律法规、党纪政纪和有关政策另有规定不能担任国有企业职务的。

（四）特别说明

1. 对于以行政（事业）身份干部参加应聘并被录用的，其组织人事关系调入所在企业，不再保留其行政（事业）级别和原有行政（事业）干部身份。

2. 涉及工作年限计算的，以2023年7月1日为基准日。

3. 涉及年龄计算的，按以下时间对应计算：

- (1) 25 周岁及以下：1998 年 7 月 1 日以后出生；
- (2) 30 周岁及以下：1993 年 7 月 1 日以后出生；
- (3) 35 周岁及以下：1988 年 7 月 1 日以后出生；
- (4) 40 周岁及以下：1983 年 7 月 1 日以后出生；
- (5) 45 周岁及以下：1978 年 7 月 1 日以后出生；
- (6) 50 周岁及以下：1973 年 7 月 1 日以后出生。

3. 涉及岗位招聘专业要求的，根据《福建省机关事业单位招考专业指导目录（2023 年）》设置，国（境）外院校开设的专业不在该目录内的，由我司具体认定。

二、招聘程序

应聘人员通过微信小程序“泉州文旅”报名。招聘程序如下：

（一）报名：各岗位自招聘简章发布之日起接受报名，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31 日。报名者只能报考一个岗位。除报名表应当填写的信息外，应聘人员还需根据岗位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 本人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国（境）外学历还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2. 本人职（执）业资格证、专业技术资格（职务）证书；
3. 个人工作经历证明（工作证明需可体现任职时间及岗位，例如：工作劳动合同或离职证明、社保缴交证明、其他如工作单位出具证明、个人工作证等佐证材料）。
4. 其他可佐证报名岗位基本条件的证明材料。
5. 我司公开招聘实行亲属回避制度，应聘人员应按要求

填写并上传《应聘人员亲属回避承诺书》。

（二）资格审查：我司将组织资格审查，审查结果将通过平台向应聘人员公布。资格审核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不符合资格条件的人选一经发现，取消应聘资格。

（三）测试：我司将根据资格审查结果，对满足开考条件的岗位组织统一测试，次月不再接受报名。测试采取面试的方式进行，采用包括结构化面试、半结构化面试、无领导小组讨论、“设计作品汇报+自由提问”等面试形式进行，具体信息将通过平台通知入围复试人员，以通知为准。

（四）社会调查、体检：对入围人员开展社会调查，调查方式包括审核人事档案（学籍档案）、查询社会信用记录、开具相关审核证明等方面；组织入围人员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医疗机构参加体检，体检项目和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操作手册执行。体检费用由个人承担。

社会调查、体检环节具体信息将通知入围复试人员，入围人员需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参加或放弃，逾期未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资格。若入围人员确认放弃资格或自动放弃资格，则可按最终成绩依次递补进入社会调查、体检环节。

（五）公示：若社会调查、体检结果符合任职要求，则按程序确定为拟录用人选进行公示，公示期五个工作日。

（六）入职：公示期满无异议后即被确定为录用人选，录用人员应在接到录用通知后的14天内报到；若在发出录用通知后提出放弃录用资格的，或未能按时报到的，或在试用

期内离职的，可按最终成绩由高到低等额依次递补。

三、其他事项

（一）本场招聘各环节有关通知消息将通过我司微信公众号和微信小程序“泉州文旅”发布，请应聘人员注意查收。工作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5:00-18:00，集团人力资源部接受来电咨询，电话：0595-28813399，联系人：吴先生。

（二）所有人员实行聘任制，与用人企业签订劳动合同，聘期 3 年，并依法设立试用期；若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则予以转正；若试用期满经考核不合格或不适岗，则予以转岗、降聘或辞退。聘用期满后，根据业绩考核情况，决定解聘或续聘。属于企业经理层成员的，应同时签订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契约文本，并按要求执行。。

（三）应聘人员应严格按照岗位任职资格要求报名，并对材料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凡弄虚作假、恶意报考的，一经核实取消录用资格、记入我司公开招聘应聘人员诚信档案。

（四）应聘人员所填写资料、联系方式必须完整且准确无误，因联系方式有误影响招聘的，结果个人自负。

（五）公开招聘未尽事宜，解释权归泉州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所有。

泉州文旅集团人才“扬帆”引育计划 长期引才入选条件

（一）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3.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4. 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5. 具备履职所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工作经验，具体按各岗位要求执行。

（二）各子计划条件

“领航”计划	(1) 权属一级企业正职领导岗位 (2) 集团总部内设部门正职岗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科及以上学历；2. 年龄在 50 周岁及以下；3.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市属国有企业总部内设部门正职及以上岗位或部门副职岗位满 4 年或权属一级企业领导班子正职职务或领导班子副职职务满 4 年；(2) 县（市、区）属国有企业领导班子正职职务满 2 年；(3) 中央、省属企业所属相当于市属国有企业层级及以上的企业（含全资、控股及实质控制企业）内设部门正职及以上岗位或部门副职岗位满 4 年或其下一层级企业领导班子正职职务或领导班子副职职务满 4 年（相当层级或职级）；(4) 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总部内设部门副职及以上岗位或福建 100 强、国内行业 100 强总部内设部门正职及以上岗位或部门副职岗位满 2 年；(5) 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权属一级企业领导班子副职及以上岗位或福建 100 强、国内行业 100 强权属一级企业领导班子正职职务或领导班子副职职务满 2 年；(6) 党政机关、事业单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所在岗人员，并担任过正科级职务或副科级职务满 2 年；(7) 经认定为泉州市第一至第三层次高层次人才或经各地市认定的第一至第三层次高层次人才且从业领域与集团及权属企业经营业务相匹配。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导航”计划</p>	<p>(1) 权属一级企业副职领导岗位</p> <p>(2) 规模以上权属二级企业主要负责人岗位</p> <p>(3) 集团总部内设部门副职岗位</p>
<p>1. 本科及以上学历；</p> <p>2. 年龄在 45 周岁及以下；</p> <p>3.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p>(1) 市属国有企业总部内设部门副职岗位或权属一级企业领导班子副职职务；</p> <p>(2) 县（市、区）属国有企业领导班子副职职务满 2 年；</p> <p>(3) 中央、省属企业所属相当于市属国有企业层级及以上的企业（含全资、控股及实质控制企业）内设部门副职岗位或其下一层级企业领导班子副职职务；</p> <p>(4) 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权属一级企业内设部门正职及以上岗位或福建 100 强、国内行业 100 强总部内设部门副职岗位或权属一级企业领导班子副职职务；</p> <p>(5) 主板上市企业或大型企业（或相当规模层级的社会组织）总部内设部门正职及以上岗位满 3 年或其权属一级企业（含子、分公司）领导班子正职职务满 1 年或领导班子副职职务满 3 年；</p> <p>(6) 党政机关、事业单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所在岗人员，并担任过副科级职务；</p> <p>(7) 经认定为泉州市第四至五层次高层次人才或经各地市认定的第四至五层次高层次人才且从业领域与集团及权属企业经营业务相匹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引航”计划</p>	<p>(1) 权属一级企业内设部门正、副职岗位</p> <p>(2) 权属二级及以下企业副职领导岗位（含全资、控股及实质控制的企业）</p> <p>(3) 集团总部各部门业务主管</p>
<p>1. 本科及以上学历；</p> <p>2. 年龄在 40 周岁及以下；</p> <p>3.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p>(1) 市属国有企业权属一级企业内设部门正、副职岗位或权属二级企业领导班子正、副职职务；</p> <p>(2) 县（市、区）属国有企业总部内设部门中层正、副职及以上岗位；</p> <p>(3) 中央、省属企业所属相当于市属国有企业层级及以上的企业（含全资、控股及实质控制企业）权属一级企业内设部门正、副职岗位或其下一层级企业领导班子正、副职职务；</p> <p>(4) 大中型企业（或相当规模层级的社会组织）总部内设部门副职及以上岗位或其权属一级企业内设部门正职及以上岗位；</p> <p>(5) 在大型企业相关专业领域工作满 10 年，并担任业务骨干满 3 年（如：财务主管、投资主管、项目负责人、设计组组长等）；</p> <p>(6) 党政机关、事业单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工作满 10 年，具有相当层级岗位职务或具备高级职称或全国最高等级执（职）业资格证书；</p>	

<p>(7) 选调生：原为省委组织部从高等院校选调的品学兼优的应届大学本科及其以上的毕业生（选调生），年龄应为 35 周岁及以下，在选调岗位上工作满 2 年，且业绩表现突出的。</p>	
<p>“起航”计划</p>	<p>集团及各级权属企业专业技术岗位</p>
<p>重点高校应届毕业生应符合以下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近 2 年，重点高校应届研究生毕业生（重点高校指国内“双一流”高校和三大世界大学排名机构发布的前 300 名高校）。 2.30 周岁及以下； 3.中共党员、学生干部、参加各项竞赛获奖、获得各类奖学金、获得优秀毕业生等校级及以上荣誉的优先考虑。 	
<p>文旅运营专业人才应符合以下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科及以上学历； 2.哲学、文学、历史学大类，经济学、管理学大类专业； 3.40 周岁及以下； 4.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从事媒体、文化活动或体育赛事运营相关工作满 10 年，至少提供 2 个以上组织策划的 5000 人以上大型文化、体育活动业绩证明； （2）有较高的文旅项目策划运营管理水平，从事文旅行业投资研究与运营管理相关工作满 10 年，策划运营的文旅产业项目不少于 2 个（投资规模不低于 10 亿元）； （3）从事体育场馆运营工作经验满 10 年，其中担任体育场馆运营负责人满 3 年（所运营的场馆观众容纳量不低于 2.5 万人）； （4）从事大型文旅园区管理和运营相关工作满 10 年，其中担任园区运营负责人满 3 年（所管理和运营的园区规模不低于 300 亩）。 	
<p>工程类专业人才应符合以下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科及以上学历； 2.土建类专业； 3.40 周岁及以下； 4.取得工程类高级职称或工程类国家一级注册类执业资格或经国家统考取得的工程类国家最高等级职业资格； 5.从事相关专业领域工作满 8 年； 6.行业内具有较高的专业技术水平。 	
<p>投资运营类专业人才应符合以下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科及以上学历； 2.会计与审计类、财政金融类、工商管理类、经济贸易类、土建类等相关专业； 3.40 周岁及以下； 4.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有 8 年及以上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机构、上市公司或大中型国有企业从事资本运作、资产运营、股权投资等工作经历； （2）连续 8 年及以上在政府引导基金、产业基金、结构化基金等股权类基金担任运营、风控、投资经理等关键岗位； 	

- (3) 8年及以上产业投资、并购、IPO、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经验；
- (4) 具有8年及以上在金融机构、投资机构、咨询机构、上市公司、大中型国有企业从事财务分析、尽职调查、市场调研、行业分析、战略咨询、管理咨询等相关工作经验；
- (5) 在企业从事投资、运营、策划、市场营销等领域工作满8年，主导项目投资、运营、策划或创造营收等业绩在规模以上的客户经理、市场经理、产品经理、销售顾问等。
- (6) 毕业于“双一流”院校或研究生学历，且持有以下证书之一：基金从业资格、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注册会计师（CPA）、金融风险管理师等，并在相关专业领域工作满8年。

风控类专业人才应符合以下条件：

1. 本科及以上学历；
2. 法学类、会计与审计类、财政金融类、经济贸易类、工商管理类专业；
3. 40周岁及以下；
4. 具有8年法律事务、合规内控、资产保全、投资风险管理等工作经历；
5. 持有以下证书之一：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会计类、审计类、经济类中级及以上职称、注册会计师；
6. 在企业从事风险控制、法律等领域工作，并取得一定的专业业绩。

地接导游专业人才应符合以下条件：

1. 全日制专科及以上学历；
2. 专业不限；
3. 年龄40周岁及以下；
4. 从事导游岗位工作满5年（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导游工作年限可放宽至3年），取得中级及以上导游证，其中，泉州地区地接导游岗位工作经验满2年。

说明：

1. 引才计划按照“向下兼容”原则，意向报名人员符合下述所列年龄、岗位、工作经历等资格条件的，可按不高于所符合条件的最高层级岗位报名；如：符合“领航”计划——权属一级企业正职领导岗位、集团总部内设部门正职岗位任职条件的人员，可报“领航”计划、“导航”计划、“引航”计划和“起航”计划中的任一计划。

2. 全日制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工作年限可放宽3年。

3. 大中型企业标准按照《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号）具体认定。

4. 世界企业 500 强参照美国《财富》发布的最新名单；中国企业 500 强参照中国企业联合会发布的最新名单；福建企业 100 强参照福建省企业与企业家协会发布的最新名单；国内行业 100 强将根据业务专业领域参照专业领域的相
关评审方发布的最新名单。